

113年度士金職字第40號 法院案號：112年度司執字第17252號 財產所有人：蔡協霖									
編 號	土 地 坐 落					地 目	面 積	權 利 範 圍	最低拍賣價格 (新臺幣元)
	縣 市	鄉鎮市區	段	小段	地 號		平方公尺		
1	新北市	八里區	長坑		1141		8533.11	30分之1	3,670,000元
	備考	重測前：長道坑段333-3地號；農業區							
點交情形		點交否：不點交							
使用情形		(一)本件拍賣1141地號之應有部分，查無債務人現實占有部分，拍定後不點交。 (二)112年4月26日現場履勘時，據地政人員指出1141地號土地位於長坑幹95B4952CE95號電線桿西南方350公尺處，目視所及為雜木林、無路可達等語。惟現在實際情形如何，仍請應買人自行查明注意。本件土地實際座落地點、範圍，以地政機關之地籍圖及實際測量結果為準。							
備 註		一、以上不動產以出價最高者得標。 二、拍賣最低價額合計新台幣：參佰陸拾柒萬元。 三、保證金新台幣：柒拾肆萬元。 四、1141地號土地共有人有優先承買權。惟拍定人為有優先承買權之共有人時，其他共有人無優先承買權。如就優先承買權存否爭執並經起訴，須待訴訟確定，始依訴訟結果核發權利移轉證書。 五、拍定後抵押權登記塗銷。 六、土地使用分區於投標前是否已變更，仍請投標人自行查明注意後再行投標。							